

#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调整大额申购 (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)的公告

公告送出日期：2022 年 9 月 30 日

## 1 公告基本信息
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基金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主代码                     | 00125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公告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及其配套法规与《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的有关规定 |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、金额及原因说明        | 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2022 年 10 月 10 日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限制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，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            |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兴业收益增强债券 C  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            | 00125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01258                |
|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投资 | 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是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|
|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（单位：元）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0,000,000.00         |

##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(1)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，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，本基金管理人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 2022 年 10 月 10 日起对兴业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申购限额设置为：本基金 A/C 类份额合计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单笔或累计不超过 1000 万元，如单个开放日每个账户单笔或累计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超过 1000 万元，对申购（包括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）金额 1000 万元以上部分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予以拒绝，但本基金管理人认为相关申请不会影响基金平稳运作的除外。

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，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。

（2）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相关业务期间，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。上述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。

（3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）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[www.cib-fund.com.cn](http://www.cib-fund.com.cn)

2）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：40000-95561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、《产品资料概要》等法律文件，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。基金有风险，投资需谨慎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年9月30日